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審閱，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將較2024年同期錄得的約人民幣120,510,000元減少約31%。

董事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預期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受經濟形勢和市場政策變化等諸多因素影響，導致部分客戶對進口貨物需求有所調整，造成本公司業務量下降，利潤降幅較大。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有關賬目尚未落實，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並可予調整)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中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之披露有所不同。謹請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人士參閱預期將於2025年8月29日或前後刊發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濤

中國，日照，2025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周濤先生；執行董事陳周先生；非執行董事蕭國良先生、田秀望女士及劉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子學先生、李文泰先生及吳西彬先生。